

荃灣區議會第八次（五／零八至零九）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周厚澄議員, GBS, JP (主席)

鍾偉平議員, BBS, MH (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王銳德議員

朱德榮議員

林發耿議員

張浩明議員

許昭暉議員

陳金霖議員, MH

陳恒鑛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陳偉業議員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

陶桂英議員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楊福琪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羅少傑議員

列席者：

劉陳淑珍女士, JP

梁家樂先生

陳華添先生

嘉宏禮先生

馬慶國先生

李燦揚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警民關係主任(荃灣) 香港警務處

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三) 社會福利署

林嘉芬女士	地政專員／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劉少聰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李萃珍女士	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	運輸署
鄭偉傑先生	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姚鄧季先女士	物業管理總經理（葵青、荃灣及離島）	房屋署
張家亮先生	高級工程師（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陳啓賢先生	署理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佩詩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為討論第 3 項議程：

何秀萍女士	高級工程師（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何啓浩先生	工程師（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陳嘉樂先生	董事	奧雅納工程顧問
楊詠珊女士	助理董事	奧雅納工程顧問
林振卓先生	項目工程師	奧雅納工程顧問

為討論第 4 項議程：

陳月媚女士	荃灣及西九龍規劃專員	規劃署
吳國添先生	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	規劃署
麥梁雪梅女士	高級產業測量師／鐵路發展／總處2	地政總署
雷永康先生	產業測量師／鐵路發展／總處4	地政總署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荃灣區議會第八次會議，並介紹第一次出席會議的部門代表：

- (1) 暫代唐區玉珍女士出席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署理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陳啓賢先生；
- (2) 代替何慧賢女士出任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的李萃珍女士；以及
- (3) 代替湯泳波先生出任荃灣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的陳華添先生。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第七次會議記錄

2.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議員通過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

（按：羅少傑議員及趙葭甫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九分到席。）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A)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會議記錄第 115 及第 136 段：反對荃灣港安醫院擴建工程

3. 主席表示，由荃灣葵青地政專員擔任召集人的跨部門聯絡小組於一月十二日舉行第一次會議。此外，港安醫院已向運輸署提交交通影響評估報告。

4. 林嘉芬女士表示，港安醫院在小組會議向議員及居民介紹其修訂設計，包括把最接近屋苑的距離由 13 米增加至 17.5 米，以及加設一層通風層。居民亦表達其意願，雙方暫時未能達至共識。荃灣葵青地政處會繼續跟進和召開聯絡小組會議，推動港安醫院與居民尋求共識，解決該院的擴建問題。

(B)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會議記錄第 95 段：強烈要求運輸署官員提升服務質素，以協助荃灣區議會改善區內各項交通問題，以符合特區政府以民為本的施政方針

5. 主席表示，會前收到運輸署就議員在上次會議提出的意見的覆函（荃灣區議會第 133/08-09 號文件），並已於會上提交。

（按：楊福琪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二分到席。）

IV 第 3 項議程：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及動議——荃灣至屯門單車徑早日動工

（荃灣區議會第 113/08-09 號及第 131/08-09 號文件）

6. 主席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出席是次會議，向議員介紹荃灣至屯門單車徑的工務計劃，並徵詢議員的意見和尋求區議會的支持。會前收到蔡成火議員及陳偉明議員就是項議程提交的動議文件（荃灣區議會第 131/08-09 號文件），主席稍後會處理該項動議。出席會議討論是項議題有：

- (1)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何秀萍女士；
- (2)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何啓浩先生；
- (3) 奧雅納工程顧問董事陳嘉樂先生；
- (4) 奧雅納工程顧問助理董事楊詠珊女士；以及
- (5) 奧雅納工程顧問項目工程師林振卓先生。

7. 何秀萍女士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委任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進行勘查研究，第一階段公眾諮詢亦已展開。

8. 陳嘉樂先生及楊詠珊女士介紹文件（荃灣區議會第 113/08-09 號文件）。

（按：黃家華議員、陳琬琛議員及朱德榮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到席。）

9. 主席詢問第二階段諮詢何時進行。

10. 楊詠珊女士表示，他們會根據第一階段諮詢所收集的意見，修正和改善走線方案，

以便進行更詳細的技術評估和選取較佳的方案。他們預計五月在荃灣舉行第二階段公眾諮詢論壇。

11. 陳偉明議員表示，工程在上世紀九十年代中已開始計劃，他希望工程能提早於二零一零年展開，並於二零一一年完成。此外，他建議把沿單車徑的行人天橋的樓梯改為升降機以減少佔用空間、加強電訊網絡系統以提供緊急支援、提供充足的照明系統以便市民於晚間使用，以及在主要風景點設立避車處，供市民拍照和等候。

12. 蔡成火議員建議政府收回沿線的私人土地，發展康體設施和設立風景點，並希望工程能盡快展開。

13. 黃偉傑議員希望工程能在二零一一年或之前盡早動工。他建議分階段施工，先展開較易處理路段的工程，例如荃灣公園二期至灣景花園一段，以便盡快供市民使用。由於工程會對沿線居民造成滋擾，建議部門與居民成立聯絡小組，保持溝通。此外，工程須與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的海濱長廊改善工程互相配合，以免浪費公帑。

14. 王銳德議員表示，有區內居民在引水道及行人路上踏單車遭檢控，顯示居民熱愛單車運動，對單車徑有需求，希望工程能盡快落實。他並請部門考慮在遠離海濱的屋苑設立單車通道，讓市民能由屋苑一直踏單車到單車徑。

15. 林發耿議員強烈希望工程能提早展開，並建議區議會成立聯絡小組，讓議員可與相關部門協調工程引起的問題。此外，單車徑應設行人通道，方便跑步的市民。

16. 何秀萍女士會考慮並盡量接納議員的意見。工程最快會於二零一一年分階段以先易後難的方式施工，第一階段最快於二零一三年完成。

17. 陳嘉樂先生表示，他們正積極研究改建升降機及人車分道等問題，亦會盡量接納其他建議。

18. 主席表示，工程事宜會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設管會”）或轄下小組跟進，區議會無須另設小組處理。

19. 副主席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須與沿線居民保持溝通，並不時向設管會提交設計及其他資料，以便配合海濱長廊改善工程。

20. 羅少傑議員希望工程能盡快展開。此外，單車徑應盡量平坦，斜度不應高於4%。他認為，汀九橋前的一段單車徑在青山公路兩條道路中穿過較為危險，應盡量沿海興建。他並建議在荃灣的起點增設休憩用地。

21. 張浩明議員表示，麗都灣泳灘將來會重新開放，有很多泳客使用，建議在該處設立單車停泊處。此外，單車徑要避開荃灣兩處熱門釣魚勝地。
22. 黃家華議員建議，在單車徑沿線興建一些伸延出海面的橋、增加休憩處，以及在沿途的主要沙灘加設單車停泊處，方便遊人到沙灘游玩。
(按：張浩明議員於下午三時十九分離席。)
23. 鄒秉恬議員建議，單車徑的起點可伸延至青荃橋，並在該處設置休憩用地。
24. 陳嘉樂先生回應議員意見如下：
- (1) 在維多利亞港管制區內不可以興建任何伸延出海面的建築物，管制區以外的地點則可以考慮；
 - (2) 由於須興建斜度較大的斜道，因此康文署對單車徑經過麗都灣泳灘的建議有所保留。此外，單車徑經過海美灣泳灘及雙仙灣泳灘較為可行，但該兩個泳灘污染嚴重，不一定會重開；
 - (3) 會進一步收集意見以決定單車徑應避開抑或經過釣魚勝地，亦會根據意見擬訂近青山公路一帶私人屋苑的走線；以及
 - (4) 單車徑只可作消閒用途，不適宜舉行正式比賽。
25. 鄒秉恬議員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如果須諮詢市民，可聯絡當區議員。他已諮詢海濱花園的居民，他們都贊成進行工程。
26. 陳啓賢先生表示，由於現時荃灣區封閉的七個泳灘均有機會重開，因此只要能保留泳灘的基本設施，康文署原則上支持工程。
27. 黃偉傑議員查詢與沿線居民保持溝通的安排，以及第一階段公眾諮詢論壇是否須預先報名。
28. 楊詠珊女士表示，關於諮詢論壇的單張已寄給沿線屋苑的居民組織，稍後亦會發信邀請議員出席。居民除了出席論壇外，亦可以電郵、郵遞或傳真方式表達意見，而預先登記的市民可以優先參與論壇。
29. 主席處理有關動議。蔡成火議員動議“荃灣至屯門單車徑早日動工，以推動經濟發展及加快荃灣、屯門區的社區建設”，陳偉明議員和議。
30. 主席詢問議員有否修訂動議，沒有議員提出修訂動議。動議獲議員一致通過。
31. 主席總結，希望工程能盡快展開，並請部門不時向設管會匯報進展和徵詢意見。
(會後按：秘書處於二月五日向土木工程拓展署轉達上述動議。)

V 第 4 項議程：要求政府降低TW5 地積比率

(荃灣區議會第 114/08-09 號文件)

32. 主席表示，陳金霖議員及陳恒鑽議員提交動議文件。出席會議討論是項議題的部門代表有：

- (1) 規劃署荃灣及西九龍規劃專員陳月媚女士；
- (2) 規劃署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吳國添先生；
- (3) 地政總署高級產業測量師麥梁雪梅女士；以及
- (4) 地政總署產業測量師雷永康先生。

33. 陳金霖議員介紹文件。

34. 陳月媚女士表示，TW5 項目在二零零零年獲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批准發展，其發展是合情合法的。除了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八年施政報告提及的南昌站及元朗站外，其他西鐵站的上蓋物業會按已核准的方案發展。她會向發展局反映議員提出的意見，並在詳細設計階段盡量改善已核准的方案。

35. 王銳德議員支持動議。他表示，屏風樓影響居民的健康和生活質素，政府是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的大股東，理應可以決定降低相關物業的高度，減低屏風樓效應，否則是漠視居民利益和荃灣的可持續發展。

36. 蔡成火議員表示，二零零零年的規劃已追不上現時的发展。區內近年有多幢高樓大廈落成，市中心變得悶熱，如果 TW5 項目與其他沿岸土地繼續興建高樓大廈，居民患病的次數會增加，壽命亦會降低。

37. 黃家華議員同意動議。他表示，現時 TW5、TW6 及 TW7 三個項目的工程仍未展開，區內已出現熱島效應。早前有私人發展商提出降低其物業的地積比率，希望發展局能聽取民意，因應時代的轉變，降低 TW5 項目的地積比率。

38. 陶桂英議員贊成動議。她表示，南昌站的地積比率由 8 倍降至 6.6 倍，住宅單位減少 900 多個，即 25% 或一幢住宅大廈和一幢寫字樓物業。元朗站的地積比率由 4.64 倍降至 3.93 倍，住宅單位減少 400 多個，即 21% 或一幢住宅大廈。TW5、TW6 及 TW7 三個項目周邊受影響的居民有 70,000 多人，而且發展對荃灣的空氣質素有深遠影響。居民不斷反映他們的訴求，希望政府三思，不要再漠視民意，而應以公平和市民為本的精神，降低荃灣西站的地積比率。

39. 許昭暉議員表示，政府既然能順應民意，接納元朗及南昌居民的意見，為何不聽取荃灣居民的意願。他希望政府對所有市民一視同仁。

40. 文裕明議員同意動議，以減低屏風效應的影響。他認為，TW5 項目尚未招標，政府仍以當年的審批是合法為理由而不改動原來的規劃。這種保障未來發展商的利益，忽視區內居民的健康和利益的做法並不恰當。

41. 林發耿議員支持動議。他表示，政府相關部門早前在荃灣區進行空氣流通評估，其結果顯示高樓對區內的空氣流動有一定的影響，因此應在未批准發展前處理這個問題。荃灣居民曾就此事成立關注小組，希望政府能重視居民的意見，保持社區和諧。

42. 鄒秉恬議員表示，當年城規會審批 TW5 項目的發展時，荃灣區議會和居民已提出反對，加上現時認識到屏風效應的影響，他強烈要求政府本着以民為本、與時並進的精神，推翻城規會的決定，一併降低 TW6 及 TW7 兩個項目的地積比率。

43. 陳月媚女士表示，鐵路上蓋的發展充分利用香港非常珍貴的土地資源，規劃時已考慮議員的意見。不過，為了平衡各方利益，降低了南昌站及元朗站的地積比率。TW5 項目的總地積比率為 5.8 倍，比南昌站下調 18% 後的 6.6 倍較低。她會將議員的意見、請願信連同會議記錄轉達發展局考慮。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三時五十九分到席。）

44. 主席表示，市區及新界的最高地積比率分別是 10 倍及 5 倍，南昌站屬市區，其原來 8 倍多的地積比率已較上限為低，但荃灣西站 5.8 倍卻較新界的上限為高。

45. 麥梁雪梅女士表示，地政總署是根據規劃大綱圖批地。

46. 陳偉明議員表示，荃灣區於一九九七年列入為都會計劃組別，荃灣區的地積比率可能較接近鄰近的葵青及葵涌區。當年由於正推行“八萬五政策”，因此香港土地發展的速度較急。城規會在批出 TW5 項目前曾諮詢荃灣區議會的意見，議員亦反映空氣流通及密度等問題。受法律問題所限，城規會很難推翻當年的決定。他建議參考其他成功的例子，由政府及區議會游說發展商自願修訂樓宇設計，以改善通風等問題。

47. 陳偉業議員表示，立法會曾討論此問題，議員多次提出反對。他建議主席向城規會申請降低 TW5 及 TW6 兩個項目的地積比率和限制其高度。

48. 陳崇業議員支持動議。他表示，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亦會進行荃灣區的空氣流通評估。

49. 鄒秉恬議員表示，南昌及元朗有大幅平地，而荃灣被大帽山阻隔，空氣質素更差。荃灣區堅決爭取降低 TW5、TW6 及 TW7 三個項目的地積比率，如果不成功，則會考慮採取更激烈的行動。

50. 陳金霖議員表示，二零零零年城規會審批申請期間，他曾與居民到現場抗議，但城規會仍強行通過申請。TW5 項目直至現時仍未發展，如果因為行政長官沒有在報告提及就不能更改是荒謬的。政府表示，TW5 項目已批給地產商發展，但當年的九廣鐵路有限公司、如今的港鐵均表示他們是代政府發展該項目的，政府根本不能置身事外。他動議“政府應一視同仁，降低荃灣 TW5 的地積比率，降低荃灣西站上蓋的樓宇高度和密度。”陳恒鑽議員書面和議。

51. 陳偉業議員提出臨時動議：“荃灣區議會正式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降低荃灣西站上蓋（TW5）的樓宇高度和地積比率。”王銳德議員和議。

52. 鄒秉恬議員修訂陳金霖議員的動議如下：“政府應該一視同仁，降低荃灣 TW5、TW6、TW7 及 393 地段的地積比率，降低荃灣西站上蓋及沿海地帶即將規劃興建的樓宇高度和密度。”蔡成火議員和議。

53. 主席表示，由於陳偉業議員的臨時動議及鄒秉恬議員的修訂動議沒有衝突，因此他會逐一處理。

54. 經投票後，鄒秉恬議員的修訂動議在 8 票贊成、4 票反對及 5 票棄權下獲得通過，陳偉業議員的臨時動議在 15 票贊成及 2 票棄權下獲得通過。

（會後按：秘書處於二月五日分別向發展局及城規會轉達上述動議。）

（按：陳恒鑽議員於下午四時三十三分到席。）

VI 第 5 項議程：荃灣分區委員會區域範圍罪案簡報——二零零八年十月至十一月 （荃灣區議會第 115/08-09 號文件）

55. 嘉宏禮先生報告荃灣分區委員會區域範圍的罪案情況。他表示，二零零八年荃灣區整體治安情況保持平穩，而截至一月二十二日止的入屋犯法案件只有六宗，遠低於其他地區。二零零九年荃灣警區的警政大綱及二零零八年荃灣的整體罪案情況會於二月十二日發表，歡迎議員及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出席簡報會。

56. 王銳德議員歡迎警務處成立誠信管理委員會，希望警方能在下次會議介紹該委員會。

57. 嘉宏禮先生表示，待有詳細資料時會向區議會介紹。

58. 陳偉業議員表示，去年沙咀道遊樂場年宵市場因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執法過分嚴苛，導致該署人員與檔主爭執，須由警方調停。本年年宵市場未正式開始，已發生相同情況，他希望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留意此事。

59. 嘉宏禮先生表示，保障市民安全是警方的首要工作，警方會在年宵市場實施各項

人潮管制措施。他及最少一名總督察會分別在農曆年三十及年廿九到現場視察，務求令市民能歡度愉快及安全的年宵佳節。

60. 鄭偉傑先生對日前發生的爭執事件表示遺憾。他已與職員商討此事，並會密切留意他們在年宵市場的表現。

VII 第 6 項議程：馬灣之罪案總數——二零零八年十月至十一月

(荃灣區議會第 116/08-09 號文件)

61. 嘉宏禮先生報告馬灣的罪案情況。

VIII 第 7 項議程：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117/08-09 號文件)

62.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陳耀星議員、陳恒鑛議員、陳金霖議員、陳偉明議員、陳琬琛議員、趙葭甫議員、鄒秉恬議員、蔡子民議員、朱德榮議員、副主席、林發耿議員、羅少傑議員、陶桂英議員、黃家華議員、楊福琪議員、文裕明議員及王銳德議員是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以作為該等議員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四時四十二分離席。)

63.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64. 主席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65.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機構</u>	<u>申請款額 (元)</u>
大廈探訪	圓玄學院社會服務部	12,000

IX 第 8 項議程：荃灣郊區分區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118/08-09 號文件)

66.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蔡成火議員及陳偉明議員是荃灣郊區分區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分區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此外，陳崇業議員書面申報為圓玄老人中心(深井)諮詢委員會主席。

67.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為分區委員會委員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但已申報其他利益的議員只可留在席上旁聽。

68.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機構</u>	<u>申請款額 (元)</u>
荃心郊給你 社郊共融一天團	圓玄老人中心(深井)	18,800

X 第 9 項議程：提名荃灣區議會代表出任二零零九年荃灣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委員

(荃灣區議會第 119/08-09 號文件)

69. 主席表示，二零零九年荃灣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由區議員、地區人士、志願機構代表及有關政府部門代表組成，任期由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請議員互選九人代表區議會擔任委員會委員。

70. 議員一致通過由羅少傑議員、蔡子民議員、鄒秉恬議員、黃偉傑議員、陳恒鑽議員、許昭暉議員、林發耿議員、朱德榮議員及王銳德議員為代表。

(會後按：由於王銳德議員於二月十九日辭任委員一職，區議會已於三月十七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提名陳偉明議員填補該空缺。)

XI 第 10 項議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增選委員提名

(荃灣區議會第 132/08-09 號文件)

71. 主席表示，請議員考慮是否通過委任由黃家華議員提名的葉穗倫先生為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增選委員，以填補葉耀榮先生辭任增選委員後的空缺，任期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72. 議員一致通過上述提名。

XII 第 11 項議程：資料文件

73. 議員備悉下列資料文件的內容：

- (1)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0/08-09 號文件)；
- (2)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1/08-09 號文件)；
- (3)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2/08-09 號文件)；
- (4)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3/08-09 號文件)；
- (5)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4/08-09 號文件)；
- (6)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5/08-09 號文件)；
- (7) 荃灣區議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止的財政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6/08-09 號文件)；
- (8) 荃灣地區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127/08-09 號文件)；

- (9) 荃灣區議會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期間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128/08-09 號文件)；以及
- (10)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荃灣區議會及各委員會的會議日期
(荃灣區議會第 129/08-09 號文件)。

XIII第 12 項議程：其他事項

(A) 地球一小時 2009

74. 主席表示，世界自然基金會發起“地球一小時 2009”行動於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六）晚上八時三十分，在香港、北京和上海關燈一小時，讓更多人明白他們有能力協助解決氣候變化的問題。民政事務局已表明支持是次行動，並希望 18 區區議會一起參與。支持方法有親身參與、鼓勵員工、同事、顧客、合作夥伴、家人及其他人士當晚一同參與，以及贊助是次行動。秘書處稍後會把詳細資料分發給議員。議員同意荃灣區議會參與是項活動，以示支持。

(B) 二零零八年郵政服務諮詢聯席會議（B組）——延續成員任期事宜

75. 主席表示，鄒秉恬議員為二零零八年郵政服務諮詢聯席會議成員，其任期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使成員能繼續就仍在討論的郵政事項交流意見，香港郵政建議把成員的任期延長一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亦計劃把往後聯席會議成員的任期定為每兩年一任。請議員考慮是否同意鄒議員續任聯席會議成員，或委派另一位議員代表荃灣區議會出任該會議的成員。

76. 議員一致同意鄒秉恬議員續任聯席會議成員。

77. 主席提醒議員，“荃灣民政事務處、荃灣區議會己丑年新春酒會”於二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三時假悅來酒店五樓宴會廳舉行，請議員預留時間出席。

78. 主席提醒議員，下次會議日期為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三月十六日。

79. 最後，農曆新年將至，主席祝各位新年進步、萬事如意、家庭幸福！

XIV會議結束

8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